

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减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减资事项概述

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南京普天王之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之公司”）减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南京南方电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公司”）对南之公司同比例进行减资，减资总额3070万元（其中本公司减资2057万元，南方公司减资1013万元）。减资完成后，南之公司的注册资本将由9019万元减少至5949万元。

本次减资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减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被减资公司基本情况

南之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9019万元，其中公司出资6042.73万元，持有67%的股权；南方公司出资2976.27万元，持有33%的股权。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南京普天王之电子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2年9月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强

注册资本：9019万元人民币

住所：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爱立信西侧一幢

经营范围：手机、电子产品、通信产品及电器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并提供相关服务；机电工程施工；金属制品、塑料制品的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南之公司总资产 5188.33 万元，净资产 4001.88 万元，2017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1567.86 万元，净利润 89.32 万元。

三、减资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资是根据公司产业规划需要及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进行的，对其减资有利于收回投资成本，合理利用资源，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本次减资事项不改变南之公司的股权结构，减资后南之公司仍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重大影响。

四、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4 日